

孤岛采油厂西 1-16 等 7 座计量站外输管线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1 月 20 号，建设单位胜利油田分公司孤岛采油厂依据《孤岛采油厂西 1-16 等 7 座计量站外输管线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环评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专家成立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和山东恒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现场核实了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审阅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孤岛采油厂西 1-16 等 7 座计量站外输管线改造工程位于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孤岛镇。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集油管线 4.64km，其中计量站外输管线 3.72km、单井集油管线 0.92km，套管长度 0.301km，新建集油阀组 6 座，桁架 1 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胜利油田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编制完成了《胜利油田分公司孤岛采油厂西 1-16 等 7 座计量站外输管线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9 月 3 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河口区分局以东环河分建审[2019]57 号文件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本项目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建设完成，并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进入调试期，调试起止日期 2020 年 9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7 日。2020 年 9 月 18 日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分公司网站（网址：<http://10.2.133.176/sites/slof/>）进行竣工和调试期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石油天然气开采》（HJ612-20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和《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征求意见稿）》的要求和规定，以及建设单位所提供的有关资料，山东恒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区域进行了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根据现场调查的结果编制了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476.51 万元，计划环保投资 15 万元，计划环保投资占计划总投资的 3.15%，实际总投资 468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5.6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的 3.3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孤岛采油厂西 1-16 等 7 座计量站外输管线改造工程环境保护设施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设计：新建 4 座 4 井式阀组、1 座 5 井式阀组、1 座 6 井式阀组；

实际建设：新建 3 座 4 井式阀组、2 座 5 井式阀组、1 座 6 井式阀组；

变动情况：6 号阀组环评时计划新建为 4 井式阀组，实际建设为 5 井式阀组。

通过分析可知，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胜利油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指南》（胜油 QHSSE[2019]39 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 号）中相关规定，本项目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本项目变动内容纳入本次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项目管线敷设过程中临时占地区域已基本恢复原有土地利用类型。

（二）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经查看本项目相关施工资料以及现场走访调查，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水包括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新敷设管道的试压废水。生活污水依托附近场内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管道清管试压采用洁净水，清管试压废水产生量约为 145m³，废水中的污染物主要是悬浮物，经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降尘。

（2）废气

经查看本项目相关施工资料以及现场走访调查，施工期废气主要来自场地平整、基础工程施工和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施工车辆与机械排放的废气、焊接烟尘。施工期为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居住人群的影响，施工及建设单位采取了以下措施：施工现场砂石材料统一堆放；作业场地采取围挡、围护减少了扬尘扩散；施工现场采取了必要的洒水，抑制扬尘产生；避免在大风天气施工；设置洗车平台，防止车辆带泥上路；施工材料运输车辆采用密闭车斗或者加盖篷布，施工场地通过采取以上措施从而减少了施工期扬尘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施工过程中使用品质较好的燃油，加强设备和运输车辆的检修和维护，减少了施工过程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管道焊接过程中使用优质焊条，且本项目管道线路较短，焊接量少，且施工现场位于开阔地带，有利于空气扩散，因此施工废气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3）噪声

经查看本项目相关施工资料以及现场走访调查，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于各种施工机械和车辆运输产生的噪声。为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敏感目标产生的影响，施工期主要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部分高噪声设备合理安排使用时间；严格按照规定操作机械设备；精心安排时间，禁止夜间（22:00~6:00）施工；加强机械维护保养；合理安排车辆运输路线。

（4）固体废物

经查看本项目相关施工资料以及现场走访调查，本项目施工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废料（如焊条、防腐材料等）及生活垃圾。施工废料主要包括管道焊接作业中产生的废焊条、防腐作业中产生的废防腐材料等，由施工单位进行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拉运至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处理；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将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拉运至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经采

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施工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孤岛采油厂制定了《胜利油田分公司孤岛采油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应急预案分为工业生产、公共卫生、自然灾害和社会安全四个类别，包括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内容包括组织机构与职责、预防与预警、信息报告程序、应急处置、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等内容，并配编有关于井喷、火灾爆炸、油气管道破裂泄露等事故的专项应急预案，能够满足本项目风险事故要求。该预案已在原东营市环境保护局河口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70503-2018-001-M）。

（2）其他设施

经调查，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不涉及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落实情况。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工况记录

验收调试阶段，管线正常运行，满足验收工况，符合验收条件。

（二）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实施运行效果

根据现场调查管线沿线原有的土地已经基本得到恢复，植被恢复措施得到落实，植被恢复效果良好，对动物的影响也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逐渐消除。项目有效落实了环评报告表所提出的生态保护要求，总体影响较小。

（三）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处理效果

（1）废水

经查看本项目相关施工资料以及现场走访调查，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水包括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新敷设管道的试压废水。生活污水依托附近战场内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管道清管试压采用洁净水，清管试压废水产生量约为 145m³，废水中的污染物主要是悬浮物，经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降尘。

（2）废气

经查看本项目相关施工资料以及现场走访调查，施工期废气主要来自场地平

整、基础工程施工和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施工车辆与机械排放的废气、焊接烟尘。施工期为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居住人群的影响，施工及建设单位采取了以下措施：施工现场砂石材料统一堆放；作业场地采取围挡、围护减少了扬尘扩散；施工现场采取了必要的洒水，抑制扬尘产生；避免在大风天气施工；设置洗车平台，防止车辆带泥上路；施工材料运输车辆采用密闭车斗或者加盖篷布，施工场地通过采取以上措施从而减少了施工期扬尘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施工过程中使用品质较好的燃油，加强设备和运输车辆的检修和维护，减少了施工过程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管道焊接过程中使用优质焊条，且本项目管道线路较短，焊接量少，且施工现场位于开阔地带，有利于空气扩散，因此施工废气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3）噪声

经查看本项目相关施工资料以及现场走访调查，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于各种施工机械和车辆运输产生的噪声。为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敏感目标产生的影响，施工期主要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部分高噪声设备合理安排使用时间；严格按照规定操作机械设备；精心安排时间，禁止夜间（22:00~6:00）施工；加强机械维护保养；合理安排车辆运输路线。

（4）固体废物

经查看本项目相关施工资料以及现场走访调查，本项目施工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废料（如焊条、防腐材料等）及生活垃圾。施工废料主要包括管道焊接作业中产生的废焊条、防腐作业中产生的废防腐材料等，由施工单位进行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拉运至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处理；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将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拉运至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经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施工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经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施工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本项目属于非污染性项目，运行期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故主要对道路穿越点等施工作业带生态环境恢复情况进行调查验收。经现场调查走访，管线穿越点、浅埋敷设等施工作业带无富余土堆和水土流失的产生，地面已得到恢复，管线上方植被已恢复到自然状态，施工区域生态已基本得到恢复。

（四）其他环境保护设施实施运行效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不涉及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

根据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现施工期已结束，施工期经采取防治扬尘、防治车辆和机械排放废气等措施，施工期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现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已消失。本项目属于非污染性项目，运行期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声环境影响

根据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现施工期已结束，施工期经采取一定的防噪措施，施工期对声环境影响较小，现施工期对声环境的影响已消失。本项目属于非污染性项目，运行期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水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现施工期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新敷设管道的试压废水均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本项目属于非污染性项目，运行期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生态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施工废料及生活垃圾均得到合理处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施工期管线穿越点、浅埋敷设等施工作业带无富余土堆和水土流失的产生，地面已得到恢复，管线上方植被已恢复到自然状态，施工区域生态已基本得到恢复。

六、验收建议和后续要求

强化管网巡检维护。

七、验收结论

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和现场核查情况，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监测期间，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验收组经认真讨论，认为胜利油田分公司孤岛采油厂西 1-16 等 7 座计量站外输管线改造工程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孤岛采油厂西 1-16 等 7 座计量站外输管线改造工程验收组成员名单表。

王峰回 张永瑞 孙中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项目名称：孤岛采油厂西 1-16 等 7 座计量站外输管线改造工程

日期：2020.11.20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签名	联系方式	
组长	李美玲	胜利油田分公司孤岛采油厂	李美玲	13854608550	
成员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山东恒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路霞	18562951930	
	设计单位	胜利油田正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陈广崧	15726473811	
	施工单位	胜利油田金岛工程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孔卫华	15266071366	
	环评单位	胜利油田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孙恩呈	18654612168	
	技术专家		胜利油田分公司孤岛采油厂	孙文升	13395466198
			胜利油田分公司石油开发中心	张殿瑞	15154612599
			胜利油田安全环保处	孙峰国	13054669879
	建设单位		胜利油田分公司孤岛采油厂	郭菲	18661379859